2019年新民市康复医院编外用工招聘公告

为满足新民市康复医院用人需求，现面向社会公开招聘编外用工人员，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招聘单位、职位及数量**

详见《2019年新民市康复医院编外用工招聘岗位信息表》。

**二、招聘基本条件**

（一）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二）热爱报考的岗位；

（三）遵守法律，具有良好的品行和职业道德；

（四）年龄按照公告发布之日计算;

（五）具备正常履行职责的身体条件；

（六）具有聘用单位规定的招聘岗位所需的学历、专业及其他资格条件。

在岗人员报考，须自行解决与原工作单位人事劳动关系问题，出现纠纷，责任由考生自负。

**三、信息发布**

2019年8月26 日在新民市人民医院网站发布招聘公告及职位信息表。

**四、报名和资格审核**

（一）报名时间和方式。

报名时间：2019年9月1日9时—2019年9月2日16时。

报名方式：现场资格审核报名（新民市卫生健康局三楼），考生报名至考试期间，应确保报名时所填报的通讯工具畅通，以便招聘单位联络，因所留通讯方式不畅所致后果，由考生自负。
   （二）凡弄虚作假或与岗位要求的条件不符者，在资格审查中一经查实，取消报考资格。考生需提供本人身份证、毕业证、学位证、资格证以及相关资料的原件、复印件和电子学历备案表，详见职位信息表。现场填写《报名登记表》同时提供近期免冠一寸照片5张。

（三）招聘岗位有效报名人数与招聘人数达不到2:1时，将取消或削减该岗位招聘计划。报考已取消岗位的考生，可在规定时间内报考其他符合招聘条件未被取消的岗位。未按规定时间改报的，视为放弃报考。每名考生只能报考一个岗位。

**五、招聘方式**

采取笔试和面试方式，笔试满分100分，笔试主要内容为职业能力测试的相关知识，按照招聘计划与面试人数1:2的比例，依照笔试成绩从高到低的顺序，确定各岗位参加面试人员名单。参加面试人员最后一名的笔试成绩并列者，同时参加面试。面试前，因考生自愿放弃或弄虚作假被取消面试资格及其他原因出现岗位空缺的，将进行递补。面试满分100分，最终拟录取人员以笔试和面试权重成绩为准，其中笔试成绩占40%、面试成绩占60 %，.总成绩并列者以笔试成绩排名为准。具有研究生及以上学历或高级专业技术职称人员可直接进入面试。

本次招聘不提供考试培训及相关辅导材料

**六、体检、考核**  （一）体检根据笔试面试最终权重成绩由高到低，按招聘岗位数量1：1的比例确定体检人员，体检出现不合格者，按成绩由高到低排序依次递补，体检合格后组织考核。
  体检工作参照《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试行）》（国人部发[2005]1号）要求进行。对于在体检过程中，弄虚作假或隐瞒真实情况的考生，不予聘用。
   （二）考核。各用人单位按照德才兼备的标准，根据招聘岗位要求，全面了解考生的政治思想、道德品质、遵纪守法、廉洁自律、业务能力、工作态度、学习和工作表现等情况。

**七、公示、聘用**  拟聘用人员名单在新民市政务公开网站公示，同时公布举报电话，接受社会监督，公示期为7天。
  公示期满无异议的，办理编外用工相关手续。